

证券代码:600776 股票简称:东方通信 东信B股 编号:临2015-025

##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相关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近期国际证券市场大幅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并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普天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承诺将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东信集团自2015年7月8日起在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东方通信股票，并积极推进上市公司加快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有关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编号为临2015-026的公司公告。

二、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信集团”)关于维护东方通信股价稳定的通知，东信集团拟在未来6个月内，当东方通信股票价格出现非理

性下跌而大幅偏离合理价值时，计划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东方通信股票，以维护股价稳定。

三、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交流与互信，维护投资者利益，树立投资者信心。

四、坚持规范运作，踏实经营，稳健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努力提升公司业绩，用实际业绩回报投资者。

特此公告。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070 股票简称:浙江富润 编号:临2015-027号

##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下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一、切实执行中国证监会【2015】18号公告，从2015年7月8日起6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减持公司股份。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增持公司股份(详见公司公告临2015-021、022号)，根据市场形势，必要时将继续择机增持。

三、公司将继续推进“互联网+”的发展战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提高公司持续发展

能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四、公司将更加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官方微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增进彼此了解，坚定投资者信心。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58 股票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15-015

##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控”)的通知，北京电控拟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3、增持金额：本次增持金额不低于4003万元。

4、增持股份限售期：本次增持股份自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股票代码:600023 股票简称:浙能电力 编号:2015-030

##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10日，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近期股市波动较大，为贯彻国资委、证监会等部门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相关精神，促进上市公司稳定发展，维护各类投资者合法权益，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1日

股票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26

##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针对近期证券市场出现的非理性下跌，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一、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正在境外进行收购目标公司，根据协议，拟收购目标公司的工业轮胎业务将与中国化工橡胶的国内战略资产整合，在条件具备时与本公司重组。详见2015年7月23日、30日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9、临2015-012)。

二、公司将继续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沟通，研究维护上市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大股东增持、回购股票、董监高增持、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

三、公司将强化信息披露，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透明度。通过电话、邮件、上证E互动平台、实地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真诚沟通，增进彼此间了解和信任，共同见证企业发展，让投资者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价值投资。

四、公司坚定看好中国经济，看好中国资本市场及公司的发展前景，公司将努力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产业报国为己任，坚持扎实实效实业，依法合规经营，为中国制造增辉添彩。公司将密切关注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的走势，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的有关规定，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股票代码:600970 股票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5-047

##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针对近期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的非理性波动，共同见证企业发展，让投资者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价值投资。

四、公司坚定看好中国经济，看好中国资本市场及公司的发展前景，公司将努力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产业报国为己任，坚持扎实实效实业，依法合规经营，为中国制造增辉添彩。公司将密切关注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的走势，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的有关规定，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将积极推动持股5%以上股东石河子市中天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不低于1亿元的金额积极增持公司股票，新增持的公司股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后续公司将进一步积极建议石河子市中天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进行更多的增持；

三、公司支持鼓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公司的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四、坚持现金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的政策，严格按照股东回报规划进行利润分配；五、在法律法规许可情况下，积极探索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建立和完善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为股东及社会创造价值；

六、通过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宣传等方式向市场说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具体方案，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各种渠道积极向投资者介绍公司发展情况，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坚定投资者信心。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176 股票简称:凤凰股份 编号:2015-031

##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并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10日，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集团”)关于承诺不减持并拟增持公司股票的通知，同时公司也积极研究维护市值的措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凤凰集团承诺

凤凰集团承诺在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拟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由凤凰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投入不超过2亿元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

二、公司维护市值措施

二、公司将继续协调包括控股股东在内的各方采取一切积极措施，维护股价稳定，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感谢全体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292 股票简称:中电远达 编号:临2015-32号

##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应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一、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承诺6个月内不减持持有的股票，并计划在在未来2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增持资金不超过2000万元。

二、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的账户增持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增持资金不低于250万元。

三、在具体条件时，公司拟适时启动筹划股权激励方案，使管理层、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紧密结合，充分调动管理层、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持

续健康、快速发展。

四、通过交易所“E互动”平台、公司投资者电话、董秘邮箱等多种方式向市场投资者介绍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管理层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及时澄清不实传言，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交流与互信，坚定投资者信心。

六、公司坚持规范运作，扎实做好企业内控管理，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及公司业绩，努力完善现金分红回报机制，倡导资本市场价值投资理念，用优秀的业绩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405 股票简称:动力源 编号:2015-026

##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证券市场出现非理性下跌，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动力源”)股价也随着市场波动大幅下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一、从2015年7月10日起至未来6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未来6个月内择机增持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将专注经营，提升业绩，优化投资者回报，增加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股票代码:600520 股票简称:中发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5-060

## 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被冻结人三佳集团共持有本公司27073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9%，其冻结的股

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其中的2707000股在本次轮候冻结之前已进行了质押登记。

此次股份冻结后累计冻结股份数量为27073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9%。

特此公告。

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565 股票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68号

##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暨筹划股权激励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因筹划重要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日起停牌。

公司尽快就上述重要合作及股权激励事项具体方案进行论证和决策，并于上述股

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0日

股票代码:60059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81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有关精

神，豫联集团计划自本公司股票复牌日起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

式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3,024.99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126 股票简称:杭钢股份 编号:临2015-040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杭州网银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签订的仅为战略合作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协议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相关的正式协议及合同的签署及实施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